

『元亨釋書』20 資治表1 推古

十有七年。春。夏五月。館百濟沙門**道欣**。慧彌于元興寺。秋九月。野妹子將隋使而歸。冬。

十七年。四月。百濟國遣使於吳國。其船漂流着肥後之葦北津。大宰府奏。五月。送舟于本國。于時沙門**欣彌**等十一人。觀國之光。上表請留。敕止元興寺。九月。隋使奏日。去歲秋。皇太子駕青龍車。侍從五百。取南嶽奮房經。沖空而去。